

A

临发改规划函〔2020〕44号

对市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第 451 号 建议的答复

李东春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聚焦国企新动能 适应经济新常态 努力打造产城融合示范区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国有企业是推动城镇化进程的主要力量。自 2016 年我市产城融合示范区试点批复建设以来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示范区建设，将其作为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重要举措。特别市属国有企业作为推动我市城镇化进程的主要参与者，近年来不断践行使命和担当，坚持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加快适应新发展形势，积极培育新动能，充分发挥高效的引导作用，全力推进产城融合示范区开发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我市产城融合示范区依托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全省“三核多点”和全市“三园集聚”的主战场，紧紧围绕“完善城乡发展规划、公共服务等一体化体制机制，推进生产型园区经济向综合型城市经济转型”建设任务，坚持“以产兴城、以城带产、产城融合、城乡一体”发展道路，不断完善体制机制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逐渐形成经济发展、社会和谐、人民幸福的良好格局，促进了区域协同协调发展，

探索出产业与城市融合发展的新路径。目前，在市属国有企业的积极参与和全力推动下，智能制造、生物医药等高端产业集聚发展，高品质住宅、高质量配套设施和服务不断完善，生态环境、人居环境持续优化和改善，产业集聚、产城融合、生态宜居的高质量示范区已初具规模。比如，经开区管委会片区、东夷文化创业园片区、月亮湾片区、中印国际科技创新园片区都日渐成熟；红星美凯龙家居广场、汇海隆、百易家等以现代、时尚、气派以及多功能的商业特色赋予了示范区新活力，等等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结合编制全市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国际生态城有关规划，加大力度支持市属国企加快转型升级步伐，积极发挥在产业发展、人才集聚、提升城市品质等方面的引导作用，不断提升产城融合水平，持续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

一是继续在提升产业支撑力上下功夫。继续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加强与示范区内的科技创新型企业合作，培育龙头骨干企业，全力推动智能制造、医药健康、新兴产业三大主导产业全面崛起。继续帮助市属国有企业提升融资能力，鼓励外资项目增资扩股，完成产城融合发展中的资金保障任务。继续借助市属国有企业力量，立足资源禀赋和优势条件，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，瞄准世界 500 强、国内 500 强、行业龙头企业，引进一批大项目、好项目，为建设现代产业新城蓄足后劲、提供支撑。同时，继续引导市属国有企业积极参与数字产业培育壮大，用实际行动帮助产城融合示范区争创“国家大数据产业集聚区”。

二是继续在打造人才聚集区上做文章。继续落实市“黄金 22 条”，加大对人才“真金白银”的投入力度，在帮助引进院士、“千人计划”专家等高端人才上花力气，支持示范区和市属国有

企业招引更多的高端人才。依托中印软件园等市属国有企业的创新创业平台，继续支持招引各类人才，朝着打造国内领先、世界一流的人才科技城目标迈进。

三是继续在提高民生保障力出实招。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建立民生支出逐年增长机制，继续加大对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，积极参与教育、医疗、公共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就业、环境改善等民生事项里去，在现有的基础上，持续发挥好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作用。继续支持市属国有企业着眼补齐民生短板，在商品生产、医养健康、住宅开发、公共事业等领域为市民提供产品和服务，带动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。

四是在持续提升城市品质上求实效。依托市属国企作为参与建设智慧城市网络体系的重要力量，推动示范区继续向构建“全域覆盖、全网共享、全程可控”的智慧城市不断迈进。继续支持市属国企参与土地精细开发、有序供应，提升土地经营效益。继续引导市属国企，积极参与打造“一城绿色半城河”的精品城市。继续引导市属国企参与发展农业“新六产”，利用其资金、技术、销售渠道等，推进一产接二连三，建设一批产业融合示范园，打造具有园区特色、现代气派的“富春山居图”。

最后，十分感谢您对全市发展改革工作的关心支持。

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9月2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建议承办分管领导：王景美 责任科室：区域经济与发展规划科
电话：0539-8727789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代表工作委员会